

2020 年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部门预算

2020 年 2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城乡建设事业、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乡建设事业、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为一级预算管理单位。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城乡建设事业、市政公用事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有关政策、标准，发展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住房、水务、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园林绿化、人防工作的综合协调。

3. 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维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建设相关收费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城建有关行政、事业收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城建资金投入固定资产的综合管理。

4.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管理；负责建筑施工、勘察、设计、监理行业管理；综合管理全市城镇建设及房屋与市政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负责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管理；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5. 负责全市城市道路、城市桥梁和城市照明等市政设施管理、维护工作，负责城市机动车停车场建设协调与备案管理。监督指导各县（市）区做好本行政区内相关管理工作；

6. 负责城市燃气、供热、供水行业监督管理工作。组织编制燃气、供热、供水行业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燃气、供热、供水行业的行风和服务质量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计划用水和节约用水

管理；

7. 负责全市重点工程项目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管理和政府投资其他项目建设的协调、考核、指导；负责全市铁路建设项目的协调工作；负责全市地铁、轻轨工程建设协调工作。

8.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的监督管理，指导县（市、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全市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9. 负责墙体改革的组织协调工作，组织协调基础设施建设产业的招商引资、技术合作工作。

10.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组织实施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负责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等监督管理和推广工作。

11. 承担规范和协调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拟定全市村镇建设的法规、规章及政策，并指导实施，协调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工作。

12. 负责全市建设事业科技进步和创新，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工作。负责市政公用事业的工程技术管理工作。指导与管理城市科学研究及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城建重点工程项目的咨询、论证。负责全市海绵城市建设的综合协调、指导工作。

13. 拟订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年度计划，负责对各城区（开发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进行监督指导；负责市本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负责监督规范征收实施单位的征收行为，负责征收补偿费用专户存储、拨付和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征收与补偿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征收人员培训工作，处理有关信访事项。

14. 负责公用行业信息化指挥调度系统的建设与管理，受理和处理燃气、供热、供水行业的投诉举报、咨询求助、险情信息等

15. 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地下管线综合规划、地下综合管廊工程规划工作，综合协调全市地下管线建设与管廊使用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地下管网（地下综合管廊）年度建设计划。负责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管理工作。

16. 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行业生产管理职责，指导处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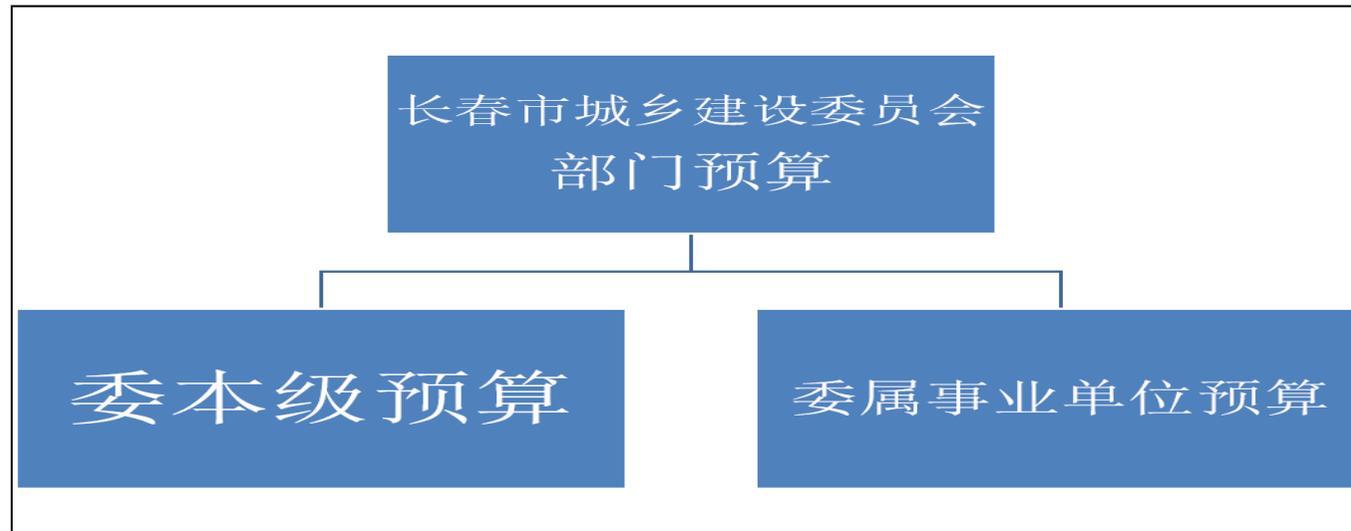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内设 23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干部人事处、综合调研处、法规处、计划财务处、重点工程办公室、总工程师办公室（工程技术处）、总经济是办公室（标准定额处）、行政审批办公室、建筑管理处（档案管理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勘察设计处、招标投标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城市排水管理处、供水管理处、燃气管理处、供热管理处、城市地下管网管理处、村镇建设处、铁路建设管理办公室、市轨道交通办公室、信访处。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范围包括：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属 12 家预算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



纳入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
2	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3	长春市城市科学研究所
4	长春市节约用水技术推广中心
5	长春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6	长春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7	长春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8	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
9	长春市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推广中心（长春市散装水泥推广中心）
10	长春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11	长春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中心（长春市市政设施抢险大队）
12	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长春市建设系统投诉受理中心）
13	长春市建筑市场执法监察支队（长春市市政执法支队）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9399.26	一、本年支出	7057.86	7057.8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99.26	（一）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273.24	273.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424.4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5799.51	5799.51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560.7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结转下年	2341.40	2341.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9399.26	支出总计	9399.26	9399.26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2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7.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4
21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32
2101199	其他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1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8140.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82.08
2120101	行政运行	1714.5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67.5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65.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65.7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43.3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43.3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9.7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9.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0.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70
合 计		9399.26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2020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1.34	3081.34	
30101	基本工资	2214.82	2214.82	
30102	津贴补贴	436.89	436.89	
30103	奖金	16.03	16.03	
30107	绩效工资（定额）	1019.09	1019.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96	265.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6.97	426.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0.70	560.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	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5.37		995.37
30201	办公费	128.72		128.72
30202	印刷费	22.30		22.30
30203	咨询费	19.85		19.85
30204	手续费	1.55		1.55
30205	水费	21.13		21.13
30206	电费	19.60		19.60
30207	邮电费	83		83

30208	取暖费	39.23		39.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7.12		7.12
30211	差旅费	64.16		64.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7.28		27.28
30214	租赁费	5.40		5.40
30215	会议费	12.20		12.20
30216	培训费	29.22		29.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43		12.43
30226	劳务费	44.72		44.72
30227	委托业务费	4.74		4.74
30228	工会经费	87.66		87.66
30229	福利费	112.30		112.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00		11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129.05		129.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1		12.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经费	1082.32	1082.32	
30301	离休费	38.11	38.11	
30302	退休费	1044.21	1044.2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7.05		37.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05		37.05
合 计		7057.86	6025.44	1032.42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132.33	123.43	-8.90	按照车改要求，重新核减了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数量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2.33	12.43	0.10	公务接待费是按在职职工人数核定的，2020 年度我部门在职实有人数比上年略有增加。
3、公务用车费	120.00	111.00	-9.00	按照车改要求，重新核减了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数量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0	111.00	-9.00	按照车改要求，重新核减了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数量
（2）公务用车购置费				

说明：

- 1、2020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2 个预算单位。
- 2、2020 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754 人，其中：在职人员 499 人，离退休人员 255 人。
- 3、由于事业单位车改，2019 年事业单位公车运行费未列入部门预算，财政部门根据公车办核定的车辆数并以年中拨付资金方式予以保证，2019 年预算数公务用车费包含年中下达给事业单位的公车经费。
- 4、2019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原公用局及所属 2 个预算单位。

六、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99.2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三、事业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8140.91
四、经营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9399.26	本年支出合计	9399.2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9399.26	支出总计	9399.26

七、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类 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未纳入预算 管理的专户 及批准留用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 助收 入	附属单 位上 缴收 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上年结 转
2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27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7.24	237.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4	237.24									
21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42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4.41	42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0	60.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58	237.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32	124.32									
2101199	其他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1	1.81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8140.91	8140.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82.08	1982.08									
2120101	行政运行	1714.55	1714.5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67.53	267.5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65.72	2765.7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65.72	2765.7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43.37	1143.3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43.37	1143.3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9.74	2249.7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9.74	2249.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560.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0.70	560.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70	560.70									
	合 计	9399.26	9399.26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27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7.24	237.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24	237.24				
21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42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4.41	424.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70	60.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58	237.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32	124.32				
2101199	其他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1	1.81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8140.91	5799.51	2341.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82.08	1962.08	2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14.55	1714.55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67.53	247.53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65.72	855.32	1910.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65.72	855.32	1910.4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43.37	1028.37	11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143.37	1028.37	11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9.74	1953.74	296.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49.74	1953.74	29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560.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0.70	560.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70	560.70				
	合 计	9399.26	7057.86	2341.40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我部门 2020 年的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399.26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9,399.26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额的 100%。同比 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 7,437.56 万元增加 1,961.70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 2020 年原长春市公用局及其所属两家事业单位并入我单位导致。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140.9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万元。

二、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我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当年拨款支出 9,399.26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961.70 万元，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 2020 年原长春市公用局及其所属两家事业单位并入我单位导致。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当年拨款支出构成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当年拨款用于以下方面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万元，占 2.91%，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万元，占 4.52%，城乡社区支出 8,140.91 万元，占 86.61%，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万元，占 5.96%。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当年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24 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离退休工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424.4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3、 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8,140.91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单位正常运转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5,799.51 万元，项目支出 2,341.40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城乡社区类支出预算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主要是城乡社区类支出预算单位为完成全市城乡建设事业、公用建设事业等特定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各种专项支出。其中：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机关 170 万元；长春市城建档案馆 552 万元；长春市城市科学研究所 295 万元；长春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20 万元；长春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费 140 万元；长春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178.40 万元；长春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15 万元；长春市市政设施维护管理中心 210 万元；长春市建筑市场执法检监察支队 300 万元；长春市墙改节能推广中心的 61 万元；长春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300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 560.7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三、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我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057.86 万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943.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95.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82.32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7.05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6,025.44 万元

- 1、工资福利支出支出 4,943.12 万元；
-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82.32 万元。

(二) 公用经费支出 1,032.42 万元

- 1、商品和服务支出 995.37 万元；
- 2、其他资本性支出 37.05 万元。

四、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我部门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3.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90 万元，减幅达到 6.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111.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车辆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0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市公车办核减了我部门公务车数量导致。2020 年公务接待费 12.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公务接待费是按照单位在职职工人数定额安排的，我单位 2020 年在职职工实有人数比上年略有增加。

五、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因此报表为空表。

六、2020 年部门收支情况

2020 年我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9,399.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99.26 万元。

2020年我部门预算总支出为9,399.26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3.2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24.4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8,140.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60.70万元。

七、2020年部门收入情况

2020年我部门收入预算9,399.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399.26万元，占收入预算的100%。

八、2020年部门支出情况

2020年我部门支出预算为9,399.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57.86万元，占75.09%，项目支出2,341.40万元，占24.91%。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379.86万元，其中：办公费38.19万元、印刷费8.00万元、手续费5.00万元、手续费0.20万元、水电费5.00万元、邮电费33.30万元、取暖费4.80万元、物业管理费4.60万元、公车运行费21.00万元、差旅费20.00万元、其他交通费129.05万元、维修费8.00万元、租赁费2.00万元、会议费2.00万元、培训费7.32万元、招待费3.66万元、劳务费35.00万元、委托业务费1.64万元、工会经费21.96万元、福利费28.35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0.79万元。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未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公务用车共有 50 辆，全部为所属事业单位所有。

(四)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及说明

2020 年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552.00 万元，系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城建档案管理及馆库运行项目经费。该经费主要用于城建档案馆库运维、档案管理业务费、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和档案密集架设备维护四项内容，拟在解决单位设备、人员不足问题，确保各项档案业务正常开展，提高档案接收、查询、利用等服务质量和效率。城建档案馆负责全市城建档案的管理、收集和保管工作，包括纸质档案、电子档案和声像档案。城建档案在城市规划、建设及其管理工作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而城建档案管理工作有着重要的意义。按照国家、省市文件要求，市城建档案馆已取消永久性档案保管费等收费项目，根据国家档案局《关于严格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利用档案收费规定的通知>》，应协调安排档案部门依法履职所需经费，确保各项档案业务正常开展。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申报基本信息表

单位：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项目名称：	城建档案管理及馆库运行费	项目编码：	2020601007101005
预算单位：	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承建单位：	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项目模板：	履行职责	职能分类：	公共设施维护
业务归属处室：	城建处	项目属性：	部门预算
资金来源：	0101 经费拨款(补助)	专项领域：	其他；
项存续分类：	延续性项目	项目总预算（元）：	552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520000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负责人：	孙彦军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85645894	财务负责人：	袁志海
财务负责人联系电话：	81897772	预算单位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小铁道街 40 号
邮政编码：	130000	纳入储备：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我馆新馆库依据国家颁布的档案馆建设标准建设，建筑面积为 1.1 万平方米，为档案功能性用房，包括档案库房、档案验收查询“一站式”服务大厅、档案编研室、机房、设备库房等档案功能性用房、办公区和配电室、消防中控室等。城建档案馆负责全市城建档案的管理、收集和保管工作，包括纸质档案、电子档案和声像档案。城建档案在城市规划、建设及其管理工作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而城建档案管理工作有着重要的意义。按照国家、省市文件要求，我馆已取消永久性档案保管费等收费项目，根据国家档案局《关于严格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利用档案收费规定的通知〉》，应协调安排档案部门依法履职所需经费，确保各项档案业务正常开展。</p> <p>2. 项目内容：本项目包括档案馆库运维、档案管理业务费、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和档案密集架设备维护四项内容，拟在解决单位设备、人员不足问题，确保各项档案业务正常开展，提高档案接收、查询、利用等服务质量和效率。</p> <p>3. 组织框架：本项目由办公室牵头，各业务科室按职能协助配合。</p>		

<p>立项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家档案局《关于严格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利用档案收费规定的通知〉》 2、全国档案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 3、《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档案工作的意见》 4、《档案馆建设标准》 5、《数字档案馆建设指南》 6、《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条例》 7、《关于加强档案抢救保护工作的通知》 8、《关于废止部分服务收费政策文件的通知》（吉省价收[2015]82号） 9、《长春市档案安全保护条例》
<p>项目设立的必要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档案馆库运维费 档案馆库正常有序地运行是做好城建档案管理工作的先决条件，我馆馆库包括档案库房、档案验收查询“一站式”服务大厅、档案编研室、机房、设备库房等档案功能性用房，办公区和配电室、消防中控室等。为保证档案库房正常运行，特申请项目经费。 2、档案管理业务费 自2014年《长春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条例》出台并正式实施，进馆档案数量、档案种类及档案区域范围显著增加，市重点工程，如地铁、高架桥等工程档案已陆续入馆，2020年末预计档案存量达到90万卷。根据具体职能，需进行档案验收、调档、复印等工作，设备、人员均严重不足。 3、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 为了更好地挖掘馆存档案的利用价值，让档案“活”起来，就应充分利用现代化设备将馆存档案进行编辑研究，并将编研成果推向社会公众。我馆现有的编研设备非常落后，严重影响编研工作质量和效率。 4、档案密集架设备维护费 由于我馆信息化进程刚刚起步，档案查阅仍处于目录级检索、人工调阅的阶段，档案密集架使用频率极高。目前，我馆档案库房密集架架体、轨道和显示屏等急需维修。此外，现有的防磁柜容积已严重不足，急需购置档案防磁柜。
<p>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保障 本项目具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分工明确，具体如下：（1）档案管理科：负责城建档案的查询、咨询工作；负责城建档案接收、入库工作；负责档案密集架维修项目跟进及验收工作。（2）业务科室：负责纸质档案、电子档案、声像档案的验收工作。（3）开发利用科：负责声像档案编研设备需求提报、项目跟进及验收工作。（4）办公室：负责设备采购、维护工作；负责耗材采购、保管工作；负责项目资金使用。（5）馆领导班子：负责项目的总指挥、总监督。 2. 措施保障 制定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制定各项目计划表并明确责任人。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3月,完成临聘人员聘用手续等工作。 2020年5月,完成各设备采购项目的前期调研及需求制定工作。 2020年7月,完成各设备采购项目的招标控制价编制及评审工作。 2020年8月,完成招标等相关工作。 2020年10月,完成各设备采购项目验收工作。 2020年1-12月,按合同约定及工作计划,完成各维护维修项目,并按时合规付款。
项目总目标:	确保城建档案接收、入库、查询、利用等各项档案管理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提高档案接收、查询、利用等工作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城建档案接收、入库、查询、利用等各项档案管理工作正常有序进行,提高档案接收、查询、利用等工作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项目二级库构成

二级构成	功能科目	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部门经济分类	政府经济分类	支出类型	是否购买服务	承接主体类型	直接受益对象	服务支出目录	是否涉及采购	采购数量	集中采购目录	年份
档案馆库运维费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2.00	经费拨款(补助)	一般预算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政事业性项目	是	1、企业	政府部门自身	后勤类(机关食堂、日常保洁服务、园林绿化管理、保安服务、信息化弱电维护)	否			2020
档案管理业务费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0.00	经费拨款(补助)	一般预算	30226 劳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政事业性项目	否				是	1	图书档案设备	2020
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00	经费拨款(补助)	一般预算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行政事业性项目	否				是	1	广播、电视、电影设备	2020
档案密集架设备维护费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	经费拨款(补助)	一般预算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政事业性项目	否				是	1	图书档案设备	2020

项目库三级明细

二级构成	年份	三级明细*	金额	单价*	数量*	计量单位	说明
档案馆库运维费	2020	大楼零星维修费	80,000.00	80,000.00	1		
档案馆库运维费	2020	设备维修维护费	250,000.00	250,000.00	1		
档案馆库运维费	2020	水费	50,000.00	50,000.00	1		
档案馆库运维费	2020	电费	380,000.00	380,000.00	1		
档案馆库运维费	2020	供热费	360,000.00	360,000.00	1		
档案馆库运维费	2020	物业服务管理费	800,000.00	800,000.00	1		
档案管理业务费	2020	档案复印耗材	150,000.00	150,000.00	1		
档案管理业务费	2020	档案管理劳务费	940,000.00	940,000.00	1		
档案管理业务费	2020	档案管理设备购置	460,000.00	460,000.00	1		
档案管理业务费	2020	服务大厅设备维护费	50,000.00	50,000.00	1		
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	2020	编研演播室设备	200,000.00	200,000.00	1		
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	2020	演播室改造维修	300,000.00	300,000.00	1		
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	2020	摄录像设备	500,000.00	500,000.00	1		
声像档案编研设备购置	2020	后期剪辑制作设备	500,000.00	500,000.00	1		
档案密集架设备维护费	2020	库房密集架维修	300,000.00	300,000.00	1		
档案密集架设备维护费	2020	档案防磁柜购置	200,000.00	200,000.00	1		

投入和管理目标				
年度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202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02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020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2020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目标				
年度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2020	质量	设备故障率	≤5%	
2020	数量	编研演播室投入使用数	=1	
2020	数量	档案防磁柜采购数	=20	
2020	数量	后期剪辑设备采购数	=2 套	
2020	数量	摄录像设备采购数	=3 套	
2020	数量	演播室设备采购数	=1 套	
2020	数量	档案入库率	=100%	
2020	数量	聘用编外人员人数	=12	

效果目标				
年度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2020	社会效益	社会群众满意度	≥85%	
2020	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年度	二级目标	指标	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2020	配套设施	配套设施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2020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第四部分 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事业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